

证券代码：300029

证券简称：ST 天龙

公告编号：2024-048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获悉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中蜀世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中蜀”）的基本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。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、2023年3月28日、2024年1月18日、2024年6月7日披露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暨银行账户冻结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中蜀和江苏天目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目电力”）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所致被冻结的银行账户已全部解除冻结，但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出具的相关结案文件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账户及资金解除冻结情况

序号	被冻结开户行	账号	账户性质	解除冻结金额 (元)
1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XXXXXX 支行	5105018865XXXXXXXXXX	基本户	497,923.33

二、尚未解除冻结的账户及资金情况

序号	被冻结开户行	账号	账户性质	冻结金额(元)
----	--------	----	------	---------

1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XXXXXX 支行	3205016207XXXXXXXXXX	一般户	4,634,249.38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

该银行账户因其他诉讼被冻结，并非由四川中蜀与天目电力纠纷所致，公司将尽快处理该银行账户解除冻结事宜，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账户的解冻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将尽快催促法院出具相关结案证明，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8月2日